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至 2 月 2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近期披露了《2024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12,900 万元，预计 2024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2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5,000 万元。预计 2024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500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20,200 万元，低于 3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公司将会在 2024 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5 年 2 月 26 日、2 月 27 日、2 月 28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询问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海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电话问询，市国资委回复亦不存在上述情况。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经公司核实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退市风险警示风险

公司近期披露了《2024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详见 2025-001 号公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12,900 万元，预计 2024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2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5,000 万元。预计 2024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500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20,200 万元，低于 3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公司将会在 2024 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诉讼相关风险

公司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及诉讼进展的公告》（详见 2024-037 号公告），目前公司及下属公司涉及的诉讼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但相关诉讼中公司及下属公司作为被告的案件涉及金额较大。已判决待执行案件或未来判决败诉案件，均可能导致公司或下属公司被采取相关司法强制行为。

3、流动性相关风险

公司净利润已连续三年亏损，截至 2024 年第三季度末资产负债率为 72.29%。结合目前公司经营亏损情况，以及相关诉讼已生效判决待支付金额较大，目前公司资金流动性趋紧。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8 日